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结束时间以平安银行另行公告时间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通过平安银行各渠道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指定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2076 C 类：007386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02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802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002077 B 类：002078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2279 C 类：008548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7368 C 类：007369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7178 C 类：007216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7177 C 类：007217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335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
浙商智多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9677 C 类：009678

注：A/C 类份额间不能互相转换。

三、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前端收费模式开放式基金，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降至 1 折，具体优惠活动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前端收费模式、可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的指定基金公司的开放式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相应基金产品。对相应基金产品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按照相应固定费率执行，不参加本活动优惠。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平安银行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费率优惠期限

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结束时间以平安银行另行公告时间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bank.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六、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3、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平安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平安银行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平安银行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平安银行。

4、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的相应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7 日